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2-025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3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学军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2年5月16日，并同意以27.4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49名激励对象授予141.6072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马学军先生、范秀莲女士、刘志华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授予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